

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參加 2018 年第 18 屆雅加達亞洲運動會培訓隊 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06 年 10 月 20 日心競字第 1060004683 號書函同意備查

一、依據：依據教育部體育數 105 年 12 月 29 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 1050040422A 號函辦。

二、目的：遴選優秀教練團及選手進入亞運培訓隊，期能在 2018 年雅加達亞運會，獲取佳績，為國爭光。

三、組織：由本會組成「2018 年亞運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」，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培訓督導等相關事宜。

四、教練團遴選

(一)總教練：1 名

1、資格：具國家級教練資格，並有實際帶隊經驗者。

2、遴選方式：依照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相關規定公開遴選，經選訓小組會議同意後，經報本會會長核定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。

(二)教練：2-3 名

1、資格：具國家級教練資格，並有實際帶隊經驗者。

2、遴選方式：由總教練依據培訓選手單位教練名單公開甄選方式產生培訓隊教練 2-3 名，經選訓小組會議同意後，呈報本會會長核定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。

3、教練任期，依據各階段訓練目標與選手人數作調整聘任。

(三)代表隊教練：由培訓隊教練團產生。

五、選手選拔

(一)第二階段：自本計畫頒布日起至 2018 年 01 月 31 日止。

1、選手人數：男子 5 個量級、女子 5 個量級，共計 10 個量級。各量級遴選 3 人實施培訓，遴選 30 名選手進行培訓工作。

2、遴選方式，依序下列賽會成績產生各量級選手培訓名單：

(1)培訓選手：

A. 2014 年仁川亞運會前 3 名。

B. 2017 年亞洲空手道錦標賽前 6 名。

C. 2016 年世界空手道錦標賽前 6 名。

D. 2016 年世界大學空手道錦標賽前 4 名。

E. 2017 年亞洲青少年空手道錦標賽前 4 名。

(2)儲訓選手：

A. 2017 年東亞錦標賽前 2 名。

B. 2016 年亞青錦標賽前 3 名(18 歲組以上)。

C. 2016 年東亞錦標賽前 2 名(成人組)。

D. 106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輕量級第 1 名。

E. 105 年全國中正盃各量級第 1 名(大專組、成人組及高中組滿 18 歲)。

F. 教練團依上列具備遴選資格選手，擇選具足以陪練培訓選手之人員進入培訓隊。

(二) 第三階段：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雅加達亞運會結束。

1、選手人數：選手 28(含培訓及儲訓選手)

2、遴選方式：預計於 2018 年 1 月 7 日(週日)於國家運動訓練中心，由第二階段培訓隊選手及 106 年全國中正盃各量級第 1 名(大專組、成人組及高中組滿 18 歲)，進行第三階段培訓選手選拔賽，取各量級第 1 名選手為正選。

必要時，參照下列賽事選手表現，由教練團擇選手進入培訓隊為儲訓選手。

(1)2018 年第三階段培訓選手選拔賽各量級前 3 名。

(2)2017 年 9 月德國世界公開賽前 5 名。

(3)2017 年 12 月沖繩世界公開賽前 3 名。

(4)2017 年 10 月世界青少年錦標賽前 3 名。

(5)2018 年 1 月法國世界公開賽前 8 名。

(三)代表隊選手

本會預計將於 2018 年 4 月或 5 月，辦理 2018 年雅加達亞運會代表隊選拔賽，選拔辦法另訂之。並由教練團依據選拔結果提報名單予選訓小組會議決議後，呈報本會會長核定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。

六、附則：

(一)入選培訓隊之教練及選手，無故未能參加集訓或違反集訓相關規定者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。

(二)教練與選手除名，須經本會 2018 年雅加達亞運會選訓小組審議後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提報 2018 年雅加達亞洲運動會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會議審議通過後行之。

七、本遴選辦法經本會 2018 年亞運會選訓小組審議通過後，呈報本會會長核定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彙整，提報「2018 年雅加達亞洲運動會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」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